**郑州艺术幼儿师范学校**

**2021—2022学年上期期中考试方案**

**（航海校区）**

**各系部、各教研组：**

为了切实加强教学质量的监控与管理，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地对学校教学质量进行量化考评，根据教育主管部门有关文件精神和学期工作安排，现将2021—2022学年上期期中考试的有关事项安排如下：

一、成立考试组织机构

**（一）领导小组**

组 长：赵泳江

副组长：刘 婷 郑 丹 李丽娜 郑丽影

成 员：赵 颖 邱 勤 贾 芳 王俊丽

孙郑君尚书聪 李 淼 马春龙

郑鹏飞 申 杨李钟仪 徐安然

领导小组赵泳江负责航海校区考试领导工作；刘婷、赵颖、邱勤负责整个考试期间的巡视督查工作；郑丹、贾芳、郑鹏飞、申杨负责监考老师督察及违纪学生的处理工作；郑丽影负责考试导语及铃声播放工作；李丽娜负责后勤保障工作。

**（二）期中考务执行小组**

组 长：刘 婷

副组长：赵 颖 邱 勤 贾 芳

考务负责人：郑鹏飞

成 员：申 杨 李钟仪 徐安然以及航海校区所有教师

本次考务工作办公室设在**东院教务处**，赵颖、邱勤、贾芳负责期中考试考务督导工作；刘婷负责本次期中考试的考务安排及各处室衔接工作；

**郑鹏飞、申杨**负责本期期中考试的校区考务安排（班级考室编号、学生考室分布具体名单安排、监考老师安排）及系部成绩统计汇总工作；**马春龙、徐安然**负责考试系统技术支持工作，**李钟仪**负责考试期间所有试卷的发放和收回工作；**实习生**负责考场记录表、监考员签到表收取、发放工作**；监考教师**负责考室设置、考号、参考人员张贴工作；**王俊丽、孙郑君、尚书聪、李淼**负责试卷改评、成绩统计汇总工作安排。

二、考试对象及人员核对

1.正常在籍、在校的2020、2021级航海校区全体学生。

2.考务执行小组发布参考人员名单由各班班主任进行核对并于11月9日前将准确考试人员名单及缓考人员名单上交考务执行小组。

三、科目、时间及场次

本次考试时间定于11月11日—11月12日（周四、周五）进行，考试时间由教务处统一安排，考试场次及时间安排如下：

附：考试安排表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年级** | **时间** | **科目** |
| 2020级 | 11月11日上午8：30-10：00  | 语文 |
| 11月11日下午 14：00-15：00 | 数学 |
| 11月12日上午 8：30-9：30 | 英语 |
| 11月12日下午 14：00-15：00  | 政治 |
| 2021级 | 11月11日上午10：20—11:50  | 语文 |
| 11月11日下午 15：20—16:20 | 数学 |
| 11月12日上午 9：50—10:50 | 英语 |
| 11月12日下午15：20—16:20 | 政治 |

四、考试前期准备

1.考试试卷上报工作

考试试卷及考试形式由抽考学科教研组长进行试卷上报工作。

2.11月10日召开各班期中考试考前专项会，安排考场布置、考试过程注意事项、考场违纪处理（强调试卷收取、考场纪律）。

五、考试安排

1.每两个考场安排三位监考老师，监考老师必须严格遵守《监考员职责》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。

2.考场由教务处统一安排，每个考场视考场大小安排学生（大考室安排90人，小考场安排40人）。

六、领取、上交试卷

1.各监考老师于开考前30分钟到考务办领取试卷、考场记录，并于考试结束后10分钟内上交试卷及考场记录到试验卷人员处。

2.考务负责人将各考室各类特殊情况分类汇兑形成电子档备案。

七、阅卷成绩登录时间及成绩运用

1.组织形式：以各科目为单位组织网上阅卷。

2.阅卷时间：另行通知。完成阅卷后，经由汇龙公司汇总下发给任课教师记录。教务处核查后打表装袋入档案库。

3.阅卷地点：电教楼4楼机房。

4.阅卷注意事项：

（1）必须用红笔批阅，每小题必须有对（✓）错（🗶）标记及合计分值。

（2）每位教师必须本着事实求是的原则认真阅卷。

（3）本次考试满分为100分，60分为合格。

 八、考场要求

1.各考生必须按时全部参加考试。

2.各考场监考教师按考场布置要求进行。

3.各教师要做好试题的保密工作，否则学校将进行严肃处理。

4.考务员严格按考务工作要求进行。

**郑州艺术幼儿师范学校航海校区教务处**

**2021.11.8**